

彰化縣竹塘鄉長安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

| 評鑑層面 | 評鑑對象 | 評鑑重點 | 課程評鑑細項 |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 | | | | 簡要文字描述 |
|-------|---------|--|---|------------------|---|---|---|---|--|
| | | | | 1 | 2 | 3 | 4 | 5 | |
| 課程設計 | 課程整體架構 | 1. 教育效益 |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 | | | ✓ | | 1. 學校課程願景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各領域課程合乎學校課程願景，且適合學生學習需要。 2.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相結合。 3. 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已納入學校背景因素分析，另課程規劃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4. 每年就教師條件、學生能力、家長條件、社區文化環境、課程發展等向度，剖析本校現況，課程設計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 | | | ✓ | | |
| | | 2. 內容結構 |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 | | | | ✓ | |
| | | |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 | | | | ✓ | |
| | | |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 | | | ✓ | |
| | 3. 邏輯關聯 |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 | | | | ✓ | | |
| | |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 | | | ✓ | | | |
| | 4. 發展過程 |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 |
| | |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 | | ✓ | | | |
| 領域/科目 | 5. 素養導向 |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 | | | | ✓ | 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能完整納入課綱中各學習重點，並能依學生之能力、興趣 |

| | | | | | | | | |
|----|-----------------|--|--|--|--|---|---|---|
| 課程 | 6. 內容 結構 |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 | | | | ✓ | 及動機設計各單元/主題。 2. 各教學設計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 3. 在足夠的時間及適當的進度下，從教學單元中引出核心素養，說明教學重點，並輔以適當評量。 4. 先由教師專業社群進行討論、規劃、設計，然後再由課發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
| | |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 | | ✓ | | |
| | 7. 邏輯 關聯 |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 | | | ✓ | | |
| | |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 | | | | ✓ | |
| | 8. 發展 過程 |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 | | | ✓ | |
| | |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 | | | ✓ | |
| | 9. 學習 效益 |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 | | ✓ | | |
| | |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 | | | ✓ | |
| | 10. 內容 結構 |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 | | | ✓ | 1. 能參照兒童發展階段，設計適當的彈性學習課程，在學習活動上，有實作、體驗、發表，跳脫傳統學習方式。 2. 從日常生活中，慢慢擴大學習範圍，從學習中，引領孩子享受學習之樂。 3.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且能依照課程的難易度及學生的發展階段設計課程。 |
| |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 | | | ✓ | |

| | | | | | | |
|---|--|---|--|--|---|---|
| |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 | ✓ | 4. 先由教師專業社群進行討論、規劃、設計，然後再由課發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
| 11. 邏輯 關聯 |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 | | | ✓ | |
| |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 | | ✓ | |
| 12. 發展 期程 |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 | | ✓ | |
|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 | | ✓ | |
| 課程 實 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 13. 師資 專業 |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 | ✓ | 1. 學校已針對教師之專長妥適安排各年級導師及領域教學，且教師能透過精進教學的教師專業社群，分享教學經驗並提升專業能力及對課程綱要充分理解。另教師能透過觀課、議課活動共同檢視學生學習情形，提高學習效能。 |
| | |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 | ✓ | 2. 學校教師皆參加相關課程的增能研習，增進教師的專業性能力。 |
| |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 | ✓ | 3. 學校能運用班親會、家長會及學校網頁等多元管道向學生家長說明學校課程計畫。 |
| | 14. 家長 溝通 |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 | | ✓ | 4. 依縣府規定編寫符合課綱的課程計畫，並上傳於學校網站。 |
| | 15. |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 | | | ✓ | |

| | | | | | | | |
|---------------------------------|-------------------------|---|--|--|---|---|--|
| | 教材 資源. | 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 | | | 5. 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已依規定程序選用，場地設備完善。學校特色課程規畫完備。 6. 每學期實施三次定期評量及識字量檢測，並佐以適量的隨堂測驗，以適時檢討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表現，促進本校課程之實施。 7. 學校規劃書法比賽，學生美術作品展覽等，激發學生各項潛能。 8. 學校辦理科技教育課後活動、推手社團、武術社團、數學社團、英文社團、陶笛社團、太鼓社團、小提琴社團、書法社團等多項活動，促進課程之實施。 9. 配合課程及節慶活動辦理學生成果展演活動，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
| | 16. 學習 促進. |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 | | √ | |
|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 17. 教 學 實 施 |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 | √ | | 1. 教師能掌握新課綱之精神，規劃以學生意生活學習實踐導向之課程，將各領域課程目標、學習重點、核心素養交相呼應。 2. 教師能依據課程裡的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做個別化的補救輔導教學。 |
| | 18. 評 量 回 饋 |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 | √ | | 3. 教師於課程實施過程均視課程需求採取相應的評量方式，並於定期評量後就評量結果進行分析，以作為學生學習輔導或教師教學的參考。 4. 教師能在學校專業社群，進行討論、對話及分享。 |
| 課 程 | 領 域 | 19. 素 養 |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 √ | | 1. 大部分學生皆可達到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經受學習重點。 |

| | | | | | | | |
|------------------------|-------------|--|--|--|--|---|--|
| 效果 科目課程 | 達成 |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 | | ✓ | 2. 少部分無法達成者，列入學習輔導名單，請任課教師及家長多予指導關心。 3. 除學科外，本校平常著重在推行品德教育及環境教育。 |
| | 20. 持續發展 |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 | | ✓ | |
| 彈性學習課程 | 21. 目標達成 | 21.1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 | | ✓ | 1. 所有學生學習成果表現皆符合預期課程目標，學生能在課程中，學習到生活技能與待人接物。 2. 學生在酷英語自主學習平台的使用每個月都有達標，也有獲得酷英語自主學習平台各種獎項。 3. 學生學習有快有慢，透過適度陪伴與指導，提升學生之學習成就表現。 4. 持續規劃週五晨間進行英語自主學習。 |
| | 22. 持續進展 |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 | | ✓ | |
| 課程總體架構 | 23. 教育成效 |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 | | | ✓ | 以科技化扶助測驗評量結果，檢視待補救扶助之學生有減少的趨勢，故本校在領域課程的實施上，具有教育成效。 |
| 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 | | 1. 透過定期評量及學習表現了解學生學習狀況，因地處偏鄉，學習資源短缺導致學生英語程度普遍低於水平，透過學生參加每月酷英語自主學習平台的自學活動，多數學生普遍英語程度明顯進步。 2. 為落實推動交通安全教育，應於114課程計畫中規劃1-6年級每學期2節積極實施交通安全統整性課程教學活動。 3. 積極推動數位自主學習，以平板學習並提升媒體識讀能力。 | | | | | |

承辦人:

教師兼任
教務組長
陳俊吉

單位主管:

教導主任
黃一平

校長:

校長林家惠